附件1

河南省麦多芬食品有限公司监管情况

一、存在问题

**（一）生产环境条件方面。**洗手、干手、消毒设备、设施不能正常使用；缺少定期检查防鼠、防蝇、防虫害装置使用情况的记录。

**（二）生产过程控制方面。**未定期对食品安全状况进行自查并记录和处置。

**（三）从业人员管理方面。**未对从业人员进行食品安全培训并记录。

二、问题处置情况

依据原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食品生产经营日常监督检查管理办法》（总局令第23号），该企业判定为基本符合。针对存在问题，已要求新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依规进行处理，处理情况及时上报市局食品生产安全监督管理科。

附件2

河南友福仁食品有限公司监管情况

一、存在问题

**（一）进货查验结果方面。**无原辅料、食品添加剂贮存、保管记录和领用出库记录。

**（二）生产过程控制方面。**未定期对食品安全状况进行自查并记录和处置；无生产投料记录；无关键控制点控制情况记录；生产现场存在人流、物流交叉污染情况；无生产设备、设施维护保养记录。

**（三）从业人员管理方面。**无从业人员食品安全培训记录。

**（四）食品安全事故处置方面。**无定期排查食品安全风险隐患的记录。

二、问题处置情况

依据原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食品生产经营日常监督检查管理办法》（总局令第23号），该企业判定为不符合。企业应按照规定立即停止食品生产经营活动，新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要依法依规进行处理，处理情况及时上报市局食品生产安全监督管理科。

附件3

河南汇晔食品有限公司监管情况

一、存在问题

**（一）生产过程控制方面。**未定期对食品安全状况进行自查并记录和处置。

**（二）贮存及交付控制方面。**销售台账记录不完整。

**（三）食品安全事故处置方面。**无定期排查食品安全风险隐患的记录。

二、问题处置情况

依据原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食品生产经营日常监督检查管理办法》（总局令第23号），该企业判定为基本符合。针对存在问题，已要求延津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依规进行处理，处理情况及时上报市局食品生产安全监督管理科。

附件4

河南省维淼饮品有限公司监管情况

该企业处于停产无人状态。已要求延津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加强对河南省维淼饮品有限公司的日常巡查，企业申请恢复生产前，须经延津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复查验收合格。

附件5

新乡市及时雨饮品有限公司监管情况

一、存在问题

**（一）生产环境条件方面。**厂区和车间有灰尘、积水；更衣、洗手、消毒设施不能满足正常使用；存放垃圾和废弃物的设施少；生产场所发现虫害迹象。

**（二）生产过程控制方面。**车间内有与生产不相关的杂物。

**（三）产品检验结果方面。**未按规定时间保存留存样品。

**（四）贮存及交付控制方面。**未划定不合格品存放区域。

二、问题处置情况

依据原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食品生产经营日常监督检查管理办法》（总局令第23号），该企业判定为基本符合。针对存在问题，已要求延津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依规进行处理，处理情况及时上报市局食品生产安全监督管理科。

附件6

延津怡凯绿色饮品有限公司监管情况

一、存在问题

**（一）生产环境条件方面。**厂区有积水；更衣设施不能满足正常使用。

**（二）生产过程控制方面。**未定期对食品安全状况进行自查并记录；车间内有与生产不相关的杂物。

**（三）食品安全事故处置方面。**未按照企业制度要求定期开展应急演练。

二、问题处置情况

依据原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食品生产经营日常监督检查管理办法》（总局令第23号），该企业判定为基本符合。针对存在问题，已要求延津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依规进行处理，处理情况及时上报市局食品生产安全监督管理科。

附件7

河南海味尔食品有限公司监管情况

一、存在问题

**（一）贮存及交付控制方面。**无贮存、运输和交付控制记录。

**（二）食品安全事故处置方面。**未按照企业制度要求定期开展应急演练。

二、问题处置情况

依据原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食品生产经营日常监督检查管理办法》（总局令第23号），该企业判定为基本符合。针对存在问题，已要求原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依规进行处理，处理情况及时上报市局食品生产安全监督管理科。

附件8

河南美高食品有限公司监管情况

一、存在问题

**（一）进货查验结果方面。**进货查验记录格式不完整、内容缺失。

**（二）生产过程控制方面。**无关键控制点控制情况记录；无温湿度控制设备和温湿度监测记录。

**（三）贮存及交付控制方面。**食品添加剂贮存无明显标示；无贮存、运输和交付控制记录；原料库及半成品库未达到温度要求；销售台账记录不完整。

**（四）食品安全事故处置方面。**未按照企业制度要求定期开展应急演练。

二、问题处置情况

依据原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食品生产经营日常监督检查管理办法》（总局令第23号），该企业判定为不符合。企业应按照规定立即停止食品生产经营活动，原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要依法依规进行处理，处理情况及时上报市局食品生产安全监督管理科。

附件9

新乡市百事圆食品有限公司监管情况

该企业处于停产无人状态。已要求原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加强对新乡市百事圆食品有限公司的日常巡查，企业申请恢复生产前，须经原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复查验收合格。

附件10

原阳县宇康食品厂监管情况

该企业处于停产无人状态。已要求原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加强对原阳县宇康食品厂的日常巡查，企业申请恢复生产前，须经原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复查验收合格。

附件11

河南悦之丰食品有限公司监管情况

一、存在问题

**（一）生产环境条件方面。**无消毒液配制和使用记录；缺乏存放垃圾和废弃物的设施；缺少定期检查防鼠、防蝇、防虫害装置使用情况的记录。

**（二）进货查验结果方面。**无原辅料贮存、保管记录和领用出库记录。

二、问题处置情况

依据原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食品生产经营日常监督检查管理办法》（总局令第23号），该企业判定为基本符合。针对存在问题，已要求原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依规进行处理，处理情况及时上报市局食品生产安全监督管理科。

附件12

河南盛海食品有限公司监管情况

一、存在问题

**（一）生产环境条件方面。**洗涤剂、消毒剂使用记录不全。

**（二）生产过程控制方面。**面粉未拆包装直接进入生产车间；生产设备、设施维护保养记录不全。

**（三）贮存及交付控制方面。**销售台账记录不完整。

二、问题处置情况

依据原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食品生产经营日常监督检查管理办法》（总局令第23号），该企业判定为基本符合。针对存在问题，已要求辉县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依规进行处理，处理情况及时上报市局食品生产安全监督管理科。

附件13

新乡市瑞丰食品有限公司监管情况

一、存在问题

**（一）生产环境条件方面。**缺鞋靴消毒池；洗涤剂、消毒剂与食品未分开放置。

**（二）生产过程控制方面。**无温湿度监测记录。

**（三）贮存及交付控制方面。**仓库温度不符合要求；销售台账记录不完整；销售台账内容缺失，未记录购货者名称、地址。

**（四）食品安全事故处置方面。**定期排查食品安全风险隐患的记录不全。

二、问题处置情况

依据原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食品生产经营日常监督检查管理办法》（总局令第23号），该企业判定为基本符合。针对存在问题，已要求辉县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依规进行处理，处理情况及时上报市局食品生产安全监督管理科。

附件14

新乡市凤泉区宏宇食品有限公司监管情况

一、存在问题

**（一）生产环境条件方面。**车间有积水；无消毒液配制和使用记录；防蝇设施不到位。

**（二）生产过程控制方面。**未定期对食品安全状况进行自查并记录；无温湿度监测记录；无生产设备、设施维护保养记录。

**（三）贮存及交付控制方面。**未划定不合格品区。

二、问题处置情况

依据原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食品生产经营日常监督检查管理办法》（总局令第23号），该企业判定为基本符合。针对存在问题，已要求凤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依规进行处理，处理情况及时上报市局食品生产安全监督管理科。

附件15

新乡市口口妙食品有限公司监管情况

一、存在问题

**（一）生产环境条件方面。**内包车间天花板未清洁到位；存放垃圾和废弃物的设施不符合要求。

**（二）贮存及交付控制方面。**未划定待检区。

二、问题处置情况

依据原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食品生产经营日常监督检查管理办法》（总局令第23号），该企业判定为基本符合。针对存在问题，已要求凤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依规进行处理，处理情况及时上报市局食品生产安全监督管理科。

附件16

新乡市卫滨区桃花源食品有限公司监管情况

该企业处于停产无人状态。已要求卫滨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加强对新乡市卫滨区桃花源食品有限公司的日常巡查，企业申请恢复生产前，须经卫滨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复查验收合格。

附件17

新乡市卫滨区金一食品厂监管情况

该企业处于停产无人状态。已要求卫滨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加强对新乡市卫滨区金一食品厂的日常巡查，企业申请恢复生产前，须经卫滨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复查验收合格。

附件18

新乡市牧野区百诺食品有限公司监管情况

一、存在问题

**（一）生产环境条件方面。**车间卫生不整洁；个人衣物同工作服混放，无简易的洗手消毒示意图，无消毒液配制和使用记录；配料间有粘蝇纸与原料混放，洗涤剂、消毒剂领用记录缺失；缺少定期检查防鼠、防蝇、防虫害装置使用情况的记录。

**（二）进货查验结果方面。**无原辅料领用出库记录。

**（三）生产过程控制方面。**未定期对食品安全状况进行自查并记录和处置；无生产投料记录；洗蛋间有杂物，不能正常使用，存在污染隐患；冷加工间无温湿度监测设施和记录。

**（四）产品检验结果方面。**缺少出厂检验原始记录；未进行留样。

**（五）贮存及交付控制方面。**销售台账记录不完整。

**（六）从业人员管理方面。**培训档案记录不全；企业负责人未履行相关职责。

**（七）食品安全事故处置方面。**未按照企业制度要求定期开展应急演练。

二、问题处置情况

依据原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食品生产经营日常监督检查管理办法》（总局令第23号），该企业判定为不符合。企业应按照规定立即停止食品生产经营活动，牧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要依法依规进行处理，处理情况及时上报市局食品生产安全监督管理科。

附件19

新乡市一泓食品有限公司监管情况

一、存在问题

**（一）生产环境条件方面。**车间地面有当场不能去除的污垢、霉变、积尘等；个人衣物同工作服混放；紫外线灯上有积尘，不能有效杀菌，无简易洗手消毒示意图，无消毒液配制和使用记录；缺少存放垃圾和废弃物的设施,熬酱间熬酱锅上方缺少冷凝水滴落的防护措施；防鼠设施未能正常使用，缺少定期检查防鼠、防蝇、防虫害装置使用情况的记录。

**（二）进货查验结果方面。**索证资料未及时更新，证照超过有效期。

**（三）生产过程控制方面。**未定期对食品安全状况进行自查并记录和处置；熬酱间与灌装间缺限人措施。

**（四）产品检验结果方面。**检验仪器设备未按期检定；未进行留样。

**（五）贮存及交付控制方面。**销售台账记录不完整。

**（六）从业人员管理方面。**食品安全管理人员和负责人无任命书；企业负责人未履行相关职责。

二、问题处置情况

依据原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食品生产经营日常监督检查管理办法》（总局令第23号），该企业判定为不符合。企业应按照规定立即停止食品生产经营活动，牧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要依法依规进行处理，处理情况及时上报市局食品生产安全监督管理科。

附件20

获嘉县聚鑫食品厂监管情况

一、存在问题

**（一）生产环境条件方面。**生产车间有墙皮脱落。

**（二）生产过程控制方面。**原料未拆包直接进车间， 存在污染隐患。

**（三）贮存及交付控制方面。**销售台账记录不完整。

二、问题处置情况

依据原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食品生产经营日常监督检查管理办法》（总局令第23号），该企业判定为基本符合。针对存在问题，已要求获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依规进行处理，处理情况及时上报市局食品生产安全监督管理科。

附件21

获嘉县华兴食品厂监管情况

一、存在问题

**（一）生产环境条件方面。**防鼠、防蝇、防虫害设备不能正常运作。

**（二）进货查验结果方面。**不能提供抽查的原辅料供货者的许可证和产品合格证明文件，供货者无法提供有效合格证明文件的食品原料，无检验记录；无进货查验记录。

**（三）生产过程控制方面。**无温湿度监测设备和监测记录。

**（四）产品检验结果方面。**未进行留样。

**（五）贮存及交付控制方面。**食品添加剂原料与食品原料混放，无专人管理；销售台账记录不完整。

二、问题处置情况

依据原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食品生产经营日常监督检查管理办法》（总局令第23号），该企业判定为不符合。企业应按照规定立即停止食品生产经营活动，获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要依法依规进行处理，处理情况及时上报市局食品生产安全监督管理科。

附件22

卫辉市雪霸冷饮有限公司监管情况

一、存在问题

**（一）生产环境条件方面。**生产车间地面有破损，墙皮有脱落；无消毒液配制和使用记录。

**（二）进货查验结果方面。**不能提供抽查的原辅料供货者的许可证和产品合格证明文件，供货者无法提供有效合格证明文件的食品原料，无检验记录；进货查验记录格式不完整、内容缺失；原辅料贮存、保管记录和领用出库记录不完整。

**（三）生产过程控制方面。**投料记录不完整；无关键控制点控制情况记录；无温湿度监测记录；无生产设备、设施维护保养记录。

**（四）产品检验结果方面。**7月份检验报告记录不完善；未进行留样并记录。

**（五）贮存及交付控制方面。**销售台账记录不完整。

**（六）从业人员管理方面。**无食品安全管理人员、检验人员、负责人考核记录。

**（七）食品安全事故处置方面。**无定期排查食品安全风险隐患的记录；未按照企业制度要求定期开展应急演练。

二、问题处置情况

依据原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食品生产经营日常监督检查管理办法》（总局令第23号），该企业判定为不符合。企业应按照规定立即停止食品生产经营活动，卫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要依法依规进行处理，处理情况及时上报市局食品生产安全监督管理科。

附件23

卫辉市奇村空心面业有限公司监管情况

该企业处于停产无人状态。已要求卫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加强对卫辉市奇村空心面业有限公司的日常巡查，企业申请恢复生产前，须经卫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复查验收合格。

附件24

卫辉市海心面业有限公司监管情况

一、存在问题

**（一）生产环境条件方面。**车间地面有破损、有积水；蔬菜处理区通风效果不佳、有异味。

**（二）产品检验结果方面。**电子天平未按期检定。

**（三）贮存及交付控制方面。**无交付控制记录；销售台账无购货者信息。

二、问题处置情况

依据原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食品生产经营日常监督检查管理办法》（总局令第23号），该企业判定为基本符合。针对存在问题，已要求卫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依规进行处理，处理情况及时上报市局食品生产安全监督管理科。

附件25

新乡市东良裕田食品有限公司监管情况

一、存在问题

**（一）生产环境条件方面。**干手器较少；缺少定期检查防鼠、防蝇、防虫害装置使用情况的记录。

**（二）产品检验结果方面。**部分检验仪器设备未按期检定；未进行留样。

**（三）贮存及交付控制方面。**销售台账记录不完整。

**（四）食品安全事故处置方面。**未按照企业制度要求定期开展应急演练。

二、问题处置情况

依据原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食品生产经营日常监督检查管理办法》（总局令第23号），该企业判定为基本符合。针对存在问题，已要求卫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依规进行处理，处理情况及时上报市局食品生产安全监督管理科。

附件26

新乡市真食在食品有限公司监管情况

该企业处于停产无人状态。已要求封丘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加强对新乡市真食在食品有限公司的日常巡查，企业申请恢复生产前，须经封丘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复查验收合格。

附件27

新乡市大海金银花食品有限公司监管情况

一、存在问题

**（一）生产环境条件方面。**车间地面有破损，墙面有脱落。

**（二）生产过程控制方面。**温湿度监测记录不全。

**（三）从业人员管理方面。**食品安全管理人员、检验人员、负责人考核记录不全。

**（四）食品安全事故处置方面。**无定期排查食品安全风险隐患的记录；未按照企业制度要求定期开展应急演练。

二、问题处置情况

依据原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食品生产经营日常监督检查管理办法》（总局令第23号），该企业判定为基本符合。针对存在问题，已要求封丘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依规进行处理，处理情况及时上报市局食品生产安全监督管理科。

附件28

封丘县顺通顺食品有限公司监管情况

一、存在问题

**（一）生产环境条件方面。**正常天气下厂区有积水，下水道裸露；缺少定期检查防鼠、防蝇、防虫害装置使用情况的记录。

**（二）从业人员管理方面。**未对从业人员进行食品安全培训并记录。

二、问题处置情况

依据原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食品生产经营日常监督检查管理办法》（总局令第23号），该企业判定为基本符合。针对存在问题，已要求封丘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依规进行处理，处理情况及时上报市局食品生产安全监督管理科。

附件29

封丘县麦丰园食品有限公司监管情况

该企业处于停产无人状态。已要求封丘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加强对封丘县麦丰园食品有限公司的日常巡查，企业申请恢复生产前，须经封丘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复查验收合格。

附件30

新乡县乐口福食品厂监管情况

一、存在问题

**（一）贮存及交付控制方面。**无仓库温湿度监测记录；销售台账记录不完整。

**（二）食品安全事故处置方面。**未定期开展食品安全风险隐患排查并记录。

二、问题处置情况

依据原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食品生产经营日常监督检查管理办法》（总局令第23号），该企业判定为基本符合。针对存在问题，已要求新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依规进行处理，处理情况及时上报市局食品生产安全监督管理科。

附件31

新乡县合香园食品厂监管情况

该企业处于停产无人状态。已要求新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加强对新乡县合香园食品厂的日常巡查，企业申请恢复生产前，须经新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复查验收合格。

附件32

获嘉县美佳香食品厂监管情况

一、存在问题

**（一）生产环境条件方面。**车间内通风效果不佳；缺少定期检查防鼠、防蝇、防虫害装置使用情况的记录。

**（二）生产过程控制方面。**原料未拆包直接进车间，存在污染隐患；生产环境有温湿度控制要求的，无必备的温湿度控制设备。

二、问题处置情况

依据原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食品生产经营日常监督检查管理办法》（总局令第23号），该企业判定为基本符合。针对存在问题，已要求获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依规进行处理，处理情况及时上报市局食品生产安全监督管理科。

附件33

获嘉县光明食品厂监管情况

一、存在问题

**（一）生产环境条件方面。**车间地面有破损或有当场不能去除的污垢、霉变、积水等；厂区门口有污染源，未及时清理；无消毒液配制和使用记录；缺乏存放废弃物的设施；防鼠、防蝇设备安装不到位。

**（二）进货查验结果方面。**不能提供抽查的原辅料供货者的许可证和产品合格证明文件，供货者无法提供有效合格证明文件的食品原料，无检验记录；无进货查验记录。

**（三）生产过程控制方面。**未定期对食品安全状况进行自查并记录和处置；无关键控制点控制情况记录。

**（四）产品检验结果方面。**缺少出厂检验原始记录；留样记录与实际生产记录不符。

**（五）从业人员管理方面。**无从业人员食品安全培训记录。

二、问题处置情况

依据原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食品生产经营日常监督检查管理办法》（总局令第23号），该企业判定为不符合。企业应按照规定立即停止食品生产经营活动，获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要依法依规进行处理，处理情况及时上报市局食品生产安全监督管理科。

附件34

河南启强食品有限公司监管情况

一、存在问题

**（一）生产环境条件方面。**成型车间有积水；个人衣物同工作服混放；洗涤剂、消毒剂在成型车间存放。

**（二）生产过程控制方面。**面粉未拆包直接进入成型车间；醒发间未能提供温控记录。

**（三）贮存及交付控制方面。**销售台账记录不全。

二、问题处置情况

依据原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食品生产经营日常监督检查管理办法》（总局令第23号），该企业判定为基本符合。针对存在问题，已要求辉县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依规进行处理，处理情况及时上报市局食品生产安全监督管理科。

附件35

新乡市伊辉食品有限公司监管情况

该企业处于停产无人状态。已要求辉县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加强对新乡市伊辉食品有限公司的日常巡查，企业申请恢复生产前，须经辉县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复查验收合格。

附件36

新乡市四方水业有限公司监管情况

该企业处于停产无人状态。已要求卫滨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加强对新乡市四方水业有限公司的日常巡查，企业申请恢复生产前，须经卫滨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复查验收合格。

附件37

新乡市鑫垚食品有限公司监管情况

该企业处于停产无人状态。已要求卫滨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加强对新乡市鑫垚食品有限公司的日常巡查，企业申请恢复生产前，须经卫滨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复查验收合格。

附件38

新乡市华豫饮品有限公司监管情况

一、存在问题

**（一）生产环境条件方面。**厂区、车间卫生不整洁；洗手、消毒设施不能满足正常使用。

**（二）生产过程控制方面。**车间内有与生产不相关的杂物。

**（四）贮存及交付控制方面。**食品添加剂未专门贮存，无明显标示，无专人管理；销售台账记录不完整。

**（五）不合格品管理和食品召回方面。**当场未提供召回计划、公告等记录。

二、问题处置情况

依据原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食品生产经营日常监督检查管理办法》（总局令第23号），该企业判定为不符合。企业应按照规定立即停止食品生产经营活动，延津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要依法依规进行处理，处理情况及时上报市局食品生产安全监督管理科。

附件39

新乡市昊莱福饮品有限公司监管情况

该企业处于停产无人状态。已要求延津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加强对新乡市昊莱福饮品有限公司的日常巡查，企业申请恢复生产前，须经延津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复查验收合格。

附件40

新乡市双龙食品厂监管情况

一、存在问题

**（一）生产环境条件方面。**车间地面有积水；个人衣物同工作服混放，无消毒记录；缺少定期检查防鼠、防蝇装置使用情况的记录。

**（二）生产过程控制方面。**生产环境有温湿度控制要求的，无必备的温湿度控制设备。

二、问题处置情况

依据原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食品生产经营日常监督检查管理办法》（总局令第23号），该企业判定为基本符合。针对存在问题，已要求凤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依规进行处理，处理情况及时上报市局食品生产安全监督管理科。

附件41

新乡市凤泉区凯富来食品有限公司监管情况

一、存在问题

**（一）生产环境条件方面。**正常天气下厂区有扬尘；缺少定期检查防鼠、防蝇、防虫害装置使用情况的记录。

**（二）进货查验结果方面。**领用出库记录不完整。

**（三）生产过程控制方面。**生产环境有温湿度控制要求的，无必备的温湿度控制设备。

**（四）贮存及交付控制方面。**销售台账记录不完整。

二、问题处置情况

依据原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食品生产经营日常监督检查管理办法》（总局令第23号），该企业判定为基本符合。针对存在问题，已要求凤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依规进行处理，处理情况及时上报市局食品生产安全监督管理科。

附件42

卫辉市津辉食品厂监管情况

该企业处于停产无人状态。已要求卫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加强对卫辉市津辉食品厂的日常巡查，企业申请恢复生产前，须经卫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复查验收合格。

附件43

卫辉市城郊乡唐岗仲元豆制品加工厂监管情况

该企业处于停产无人状态。已要求卫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加强对卫辉市城郊乡唐岗仲元豆制品加工厂的日常巡查，企业申请恢复生产前，须经卫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复查验收合格。

附件44

河南百嘉食品有限公司监管情况

一、存在问题

**（一）生产环境条件方面。**无消毒液配制和使用记录。

**（二）进货查验结果方面。**原辅料贮存、保管和领用出库记录不完整。

**（三）生产过程控制方面。**生产设备、设施维护保养记录不完整。

**（四）贮存及交付控制方面。**销售台账记录不完整。

二、问题处置情况

依据原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食品生产经营日常监督检查管理办法》（总局令第23号），该企业判定为基本符合。针对存在问题，已要求原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依规进行处理，处理情况及时上报市局食品生产安全监督管理科。

附件45

河南裕农食品有限公司监管情况

一、存在问题

**（一）生产环境条件方面。**消毒液配制和使用记录不完整。

**（二）食品安全事故处置方面。**未按照企业制度要求定期开展应急演练。

二、问题处置情况

依据原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食品生产经营日常监督检查管理办法》（总局令第23号），该企业判定为基本符合。针对存在问题，已要求原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依规进行处理，处理情况及时上报市局食品生产安全监督管理科。